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4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9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钱建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达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协议书暨设立子公司实施四代及以上磷酸铁锂一体化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达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拟签署《高性能锂电池材料（磷酸铁锂）项目投资协议书》及《高性能锂电池材料（磷酸铁）项目投资协议书》，并对外投资设立四川盟固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0.00 万元，实施四代及以上磷酸铁锂一体化项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本议案所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达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协议书暨设立子公司实施四代及以上磷酸铁锂一体化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通过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4）。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0 日